

報告簡介

報告目的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電能實業）前稱香港電燈集團有限公司，即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港燈）的控股公司，一直堅守可持續發展的原則。作為一家國際能源投資企業，電能實業不單專注於香港的電力業務，同時亦有策略地在香港以外地區尋求能源及公用事業方面的投資機會。我們認為，要與持份者保持聯絡溝通，編製可持續發展報告是重要平台之一。港燈過去每年均發表《社會及環境報告》，總結我們就建設一個可持續發展及和諧的香港所作的努力。今年我們踏出非常重要的一步，就是首次發表年度的《可持續發展報告》，以客觀的資料，公正、持平的手法，匯報電能實業及其有營運控制權的附屬公司，在可持續發展工作上所作的努力。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電能實業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在環境、社會及經濟三方面實踐可持續發展上的表現。本報告以港燈去年的《社會及環境報告》為藍本，並大幅增加覆蓋範圍，涵括了電能實業及其有營運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表現，惟電能實業沒有控股權的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表現及數據則沒有包括在本報告內。

此外，報告會按需要在合適部分引用截至二零一一年初的資料。除非特別註明，數字會以絕對數值顯示，而所有財務數據均以港幣為單位。為方便比較和顯示某些指標的趨勢，部份數據會在合適和可行的情況下轉化為相對數值。至於本公司的詳細經濟表現和營運情況，可參考本公司年報。年報可於[公司網站](#)下載。

匯報準則

本報告是按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的「第三版報告指南」和「電力行業補充文件」訂定的報告原則撰寫。「全球報告倡議組織」的有關「**應用表格**」（只提供英文版本）可為讀者提供背景資料以了解不同應用等級的要求和規定。另外，讀者可透過「全球報告倡議組織」的[網頁](#)查看組織的詳細資料。

為方便讀者閱讀，本報告後段的「**全球報告倡議組織內容索引**」把不同的表現指標與相關的報告內容連結。此舉呼應「全球報告倡議組織」對報告全面周詳及透明度高的要求。獨立第三者已核實本報告的內容，確認其可信性，而「全球報告倡議組織」亦證明本報告達到其「報告指南」的最高應用等級(GRI A+)的水平。如欲了解更多，請參閱「**核實聲明**」章節的內容。

內容相關性

本報告是按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的原則和指引編制內容。在報告的籌備過程中，我們與主要持份者進行了正式及有系統的交流，了解他們關注的議題。本報告亦輯錄了部份重要對話。此外，我們也因應資料的適切性、影響和風險程度，以及持份者的關注來決定其與報告內容的相關性。🌿